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谢俊、董事莫然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谢俊先生、董事莫然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谢俊、莫然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窗口期不增持），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均含本数）。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截至目前，公司董事长谢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5,175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9%，董事莫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2、谢俊先生、莫然先生在本次公告披露前12个月内未曾披露过增持计划。

3、谢俊先生、莫然先生在本次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未曾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董事长谢俊先生、董事莫然先生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姓名	职务	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万元)	拟增持金额不高于 (万元)
谢俊	董事长	200	400
莫然	董事	800	1,600
合计		1,000	2,000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为保障增持计划顺利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得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通过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

7、本次增持非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及相关承诺

董事长谢俊先生、董事莫然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增持计划完成后 12 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

2、谢俊先生、莫然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对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谢俊、莫然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